

我省公安交出“百日行动”成绩单

本报记者 王梓 通讯员 赵越 叶廷

本报讯 9月27日,浙江省公安厅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了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整体情况和典型案例,向全省人民交出了一张亮眼的成绩单。

自公安部部署开展“百日行动”以来,我省公安机关结合省委省政府部署的“除险保安”百日攻坚,细化实施“清患”“拔钉”“融冰”“铁拳”“除险”“创稳”六大子行动,落实“打防管治”各项措施,在“惩治违法犯罪分子”“整治社会治安乱点”“防控极端暴力案件”“化解重大风险隐患”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成效。

“百日行动”以来,全省共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7883名,打掉犯罪团伙491个,查扣涉案资产6.77亿元,破获案件3792起,预警处置重大刑事案件线索275条,治安、刑事警情分别下降17.89%和5.41%,全省社会治安持续稳定。

以雷霆万钧之势,重拳打击犯罪。我省公安机关始终保持对涉黑涉恶、黄赌毒及民生类违法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

势,紧盯命案侦破和逃犯缉捕工作。“百日行动”期间,全省公安机关部署开展“扫黑排雷”打击整治专项行动,打掉涉黑涉恶犯罪组织34个、破获案件238起;坚持有黄必扫、有赌必查、有毒必禁,打掉黄赌犯罪团伙359个,缴获各类毒品154.8千克;全力推进现发命案快侦快破和命案积案攻坚行动,现行命案100%全破,破获包括舟山定海摘箬山“1987·3·20”特大抢劫杀人案在内的命案积案16起,累计抓获逃犯6143名;重拳出击电信网络诈骗,摧毁窝点249个,打处团伙283个。

夏日的街头巷尾,警灯闪烁,一抹抹“警察蓝”令人心安心。针对夏季夜间的治安特点,公安机关高频次开展夜间临检,为夜间“烟火气”装上“安全阀”。据悉,“百日行动”期间,我省先后组织了4次全省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并对重点区域场所进行集中清查,共检查场所17.1万家,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3.5万处。同时,我省公安机关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入开展“百万警进万家”活动,累计排查矛盾纠纷3.98万起,化解率高达

92.3%。

为筑牢安全防线,尽职当好“守夜人”,我省公安机关全时空开展社会面巡逻防控,日均投入5000余名巡逻警力、1000余辆巡逻车,推广派出所轻装PTU模式,在重点区域实行24小时“动中备勤”。针对夏季溺水事件高发问题,省公安厅出台《防溺水工作六条刚性措施》,发现并整改涉水安全隐患6800余处,劝阻野泳戏水人员15万余人次。同时,严查严处严控,牢牢守住公共安全底线,查处重点交通违法行为455万起、酒驾2.69万起。

发布会还通报了“百日行动”期间破获的5起典型案例。其中,温州警方破获的“5·11”“9·22”特大海上组织偷渡案颇引人关注。2021年5月起,温州警方先后在广东湛江、浙江宁波破获2起特大海上组织偷渡案件,该2起案件均涉及以周某伟为首的犯罪团伙,组织内地居民经由海路偷渡前往境外从事电诈等违法犯罪活动。两案共计抓获组织偷渡(边)境犯罪嫌疑人39名,查获和拦阻偷渡人员187名,查扣涉案船只5艘、资金220余万元。

“体验官”打卡钱塘江“法治奇妙游” 在沿江法治驿站解锁普法新玩法

本报记者 邱锦 陈岚 通讯员 陈晓璐

本报讯 9月26日下午,钱塘江畔,潮水涌来“壮观天下无”。蔓延数公里的江岸线上,正在开展一场颇为有趣的普法体验活动。

由杭州市上城区司法局、区普法办联合浙传传媒集团开展的“法助共富法护平安”——“钱塘江法治奇妙游”沿江驿站体验活动吸睛无数。活动招募到的“体验官”们,骑着小红车一路打卡,体验有趣的普法之旅,成为钱塘江畔一道亮丽的风景。

“依山沿江”法治文化带是杭州市上城区“八五”普法期间的重点项目,如今,沿江党建示范点“之江红驿”已成为上城区“党建+普法”的新阵地——“法治驿站”。国庆来临,活动主办方通过新媒体平台发布“招募令”,招募到了江边的喊潮人、环卫工人、快递小哥、周边居民及大学生代表等,成为本次奇妙之旅的“体验官”。

体验活动在一段青春洋溢的街舞表演后,正式启程。

第一站新城驿。结对律师事务所的蔡慧娟律师介绍了这个站点日常开展的丰富普法活动,又带着“体验官”们尝试了法治环保袋拓印。

第二站三桥驿。驿站门外的百米沿江法治墙绘,融入了宋韵文化,充分体现了“宋韵+普法”的和谐之美。可爱的“上城普法”代言人“尚小法”招呼着“体验官”们合影留念,不少



行人也被吸引,纷纷驻足拍照。这一站,“体验官”们还动手装饰古风团扇。另一边,“尚法同心荟”旗袍社的姐姐们,身着各色亮丽旗袍,接过“体验官”们制作的团扇,在江边来了一场优雅的法旗旗袍秀。

第三站吟潮驿。“体验官”们一起观看了露天法治电影。驿站负责人张能庆介绍,只要天气允许,每天傍晚都会播放露天电影。

对于律师章璐琼来说,定期在驿站驻点直播也成了她日常工作的一部分。“一些老百姓很关注的问题就在直播上问了,我看到后就直接在直播间回复,不仅能够普及法律知识、帮助大家解决难题,对我们年轻律师来说也是个展现自己的平台。”

上城区司法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何瑶介绍说,目前启用的8个沿江法治驿站定期都会开展丰富的普法活动,普法夜市、法治读书会等等。“我们还开发了尚法嘉年华AR定向系统,通过微信小程序打卡闯关,积分可以兑换法治文创产品。”

“没想到普法还可以这么玩!”杭州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处处长王海华,也作为特别嘉宾,全程参与了体验活动。“这些年来,杭州陆续打造了运河法治文化带、富春江法治文化带,以及上城区的钱塘江法治文化带,都成为全市普法工作的亮丽风景。欢迎社会各界的朋友,来打卡体验。”



这个全国优秀公安局是如何守护“浙江之心”的? 来,跟着我们的直播镜头去一探究竟!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张雅男

本报讯 连续17年获得“省级平安县”称号,荣获首批一星平安金鼎——这里是位于“浙江之心”的磐安县。

凭借着对平安“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坚守,磐安县公安局赢来了一个又一个“国字号”荣誉:继“全国县级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后,今年5月25日,五年一度的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上,磐安县公安局喜获“全国优秀公安局”殊荣。

只有266个民警的“小公安局”,是如何牢牢守护住这“九山半水半分田”的?我们即将以一场直播,来为大家揭秘!9月29日上午10点,由浙传传媒集团、浙江省公安厅、金华市公安局、磐安县公安局共同主办的网络直播活动——探秘“浙

江之心”的“国优”警队,将带领大家通过直播镜头,实地走进磐安公安,一探究竟。

我们将从磐安史志陈列馆出发,通过一张张老照片、一个个老物件,解读磐安公安的诞生、成长、发展历程;之后,将走进磐安刑事侦查中心,了解现代刑事侦查机制;也会走进执法办案中心,领略警察的执法办案风采。

我们还会去到江南药镇磐安新城区,在这里,不仅可以沉浸式体验中药材文化,还可以感受磐安公安结合中医“望闻问切”法创立的“形神兼养、未病先治、既病防变、强筋健骨”的基层治理“疗法”。

本次直播将通过浙江新闻客户端、平安鼎视频号、浙江政法抖音号、浙江公安视频号、金华公安视频号、磐安公安视频号、抖音号等平台实时播放,欢迎大家锁定收看。

“出村即出省”“过桥即跨县” “边界村”社区矫正对象 监管难题如何解?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林鑫

本报讯 “社区矫正对象必须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但考虑到当事人的基本生活生产需要,也需结合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便利……”近日,一场公开听证会在庆元县社会治理中心召开。经听证员们闭门评议,最终对是否同意社区矫正对象童某的外出申请形成了一致意见。

今年3月的一天,童某来到庆元县人民检察院,反映由于其申请外出未被批准,导致无法外出跑运输谋生。

之前,童某贷款买了一辆货车跑运输,因业务需要,经常往返于庆元县、台州市、温州市、福建寿宁等四地。入矫后,童某活动范围受到限制,根据规定,未经社区矫正机构批准不得离开庆元县。童某以需外出跑运输为由多次向社区矫正机构请假,均未获得允准。

童某便在未获批准的情况下多次擅自外出,结果受到处罚。

“我现在每个月要还车贷,还要维持基本的生活开销。我出去跑运输,也是固定的几个地方,如果不允许,我真的没办法生活了……”童某对检察官说。

庆元县检察院随即展开调查,经核实发现,童某所说情况属实。为帮助童某解决困境,检察院组织召开听证会。会上,社区矫正机构和基层党组织进行公开审查,对童某违规事实无异议。听证员们认为,童某未经批准外出,确属违规。对于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第二十九条“经常性去往市县”规定,明确应该解释为经常性去往的,且频次、规律上得以体现的某几个地点,童某申请条件符合因正常工作和生活需要经常性跨市、县活动规定,并一致对童某申请经常性跨市、县活动的诉求持同意意见。

案件办结后,庆元县检察院梳理县域内近两年社区矫正对象被训诫、警告及行政处罚的情况后发现,由于庆元县毗邻龙泉市、福建省寿宁县、政和县等多地,省域边界居民生活、生产、工作互通习惯持续数百年之久,存在“出村即出省”“过桥即跨县”等特殊情况。而社区矫正对象一旦入矫,便会因活动范围受限问题,对生活造成极大影响。

经过反复沟通,庆元县检察院邀请县公安局、法院、交警部门以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代表,社区矫正机构和基层党组织开展座谈,进一步厘清“经常性去往市县”规定。同时,庆元县检察院牵头,联合福建省寿宁县等地检察机关、司法局制定了《浙闽边界社区矫正工作跨区域协同监管实施办法(试行)》,针对地理位置的特殊性,以委托监管的方式破解社区矫正对象外出后无法及时返回、无人监管等困境,还通过适当扩大“边界村”社区矫正对象活动范围,解决“边界村”社区矫正对象生活难、就业难、监管难等问题。